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8-065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卖出公司股票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接到公司副总经理王向东先生的通知，其证券账户于2018年5月1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票700股，成交均价11.68元/股，成交金额合计8,176元，本次交易后，王向东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经核查，王向东先生本次卖出公司股票是由其妻子对其证券账户进行操作，其事前并不知情。王向东先生本次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未获得收益。但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向东先生本次卖出公司股票未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履行报备及预先披露的义务。

王向东先生已认识到其证券账户出现未符合相关规定卖出公司股票行为的严重性，对此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表示诚挚的歉意。王向东先生表示今后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加强对股票证券账户的管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